

宜都市教育局  
宜都市民政局  
宜都市科学技术局  
宜都市财政局  
宜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宜都市文化和旅游局  
共青团宜都市委员会  
宜都市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

都教发〔2020〕8号

---

# 关于印发《宜都市推进社区教育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陆城街道办事处，各相关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宜都市推进社区教育发展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宜都市推进社区教育发展实施方案

社区教育是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区建设的重要内容，是建设学习型社会的重要载体。为加快学习型社会建设，服务宜都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构建城乡一体的社区教育体系，根据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进一步推进社区教育发展的意见》（教职成〔2016〕4号）、湖北省教育厅等九部门《转发教育部九部门关于进一步推进社区教育发展的意见》（鄂教职成〔2016〕7号）及宜昌市教育局等八部门《关于推进我市社区教育发展意见》（宜教办发〔2019〕17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的“办好继续教育，加强建设学习型社会，大力提高国民素质”的战略部署，以促进全民终身学习，推动社区建设为宗旨，坚持“以人为本、社区为根、统筹协调、创新驱动”的原则，统筹发展城乡社区教育，推进我市社区教育规范化、特色化发展，构建全民终身教育体系，服务居民的全面发展，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努力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 二、基本原则

（一）目标驱动。紧密围绕社区教育总体目标，以学习者为中心，组织和实施社区教育活动，办好居民家门口的社区教育。

（二）资源共享。加强社区各类教育资源的统筹，充分利用、

拓展和开发社区资源，推动各类教育资源服务社区居民，开展教育培训活动，加强社区学习型组织建设。

（三）终身学习。树立大教育观，面向社区居民开展丰富多彩、灵活多样的教育培训活动，提供全员、全程、全面教育服务，努力满足社区建设和社区居民的需求。

（四）分步实施。实行分类指导，分步实施，积极而扎实地推进社区教育向乡镇及广大农村发展，把社区教育作为创建学习型社会的重要途径和措施。

### 三、目标任务

到 2022 年，全面建成多元参与、机制健全、职责明确、功能完备的城乡一体社区教育治理体系。形成社区教育资源融通共享，社区教育基础能力建设完备，服务能力显著提高，居民参与率和满意度明显提升，具有宜都特色的社区教育发展模式。建立健全社区教育网络，市级成立社区教育指导中心，乡镇（街道）建设好社区学校，村（社区）建设好社区学习站。全市城乡社区居民社区教育年参与率达到 40%以上，全市未成年人参与社区教育活动的比例不低于 50%，全市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年参与率达到 50%以上，社区成员对社区教育认同度达到 80%以上。

### 四、主要措施

#### （一）加强基础能力建设

1. 健全办学体系。通过整合教育资源，推进共商共建，构建城乡一体的市、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办学体系。全市

成立市社区教育发展工作协调小组，负责研究部署社区教育重点工作，协调解决社区教育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市级依托市职业教育中心设立市社区教育指导中心，负责理论研究、课程开发、教育示范、业务指导等工作。乡镇（街道）将社区教育列入议事日程，成立社区教育工作办公室，依托文化站（市民学校）等相关机构设立社区学校，社区教育工作有专人组织，有活动场所，有教学设施设备（见附件）。村（社区）依托党群服务中心设立学习站，为居民提供灵活便捷的教育服务。积极推进国家级实验区、示范区的创建工作，努力探索具有宜都特色的社区教育发展模式。

**2. 开放学校资源。** 各级各类学校开放场地设施、课程资源、人力资源、教学实训设备等，积极参与社区教育，充分发挥学校的骨干和引领作用。市职教中心、老年大学等结合实际建设社区教育活动中心或体验基地，面向社区居民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社区文化生活教育，为居民群众提供适宜的学习服务。推动中小学有序向社会开放学习资源，为社区居民提供适宜的学习服务。

**3. 利用社会资源。** 推进图书馆（室）、文化馆（站）、青少年活动中心、工人文化宫、博物馆、科技馆、纪念馆、美术馆、体育馆、社区（农村）书屋等公共文化设施向居民免费或优惠开放。鼓励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为居民提供学习服务。引导一批教育培训质量高、社会效益好的社会教育机构参与社区教育，为居民参与各类活动提供方便。充分发挥社区教育志愿者和党团

员义工队伍的作用，在资源开放中参与管理，为居民的学习活动服务，拓展社区教育的空间，探索开放、可持续的资源共享模式。

## （二）深化内涵发展

**4. 丰富社区教育内容。**广泛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公民素养、诚信教育、人文艺术、科学文化、职业技能、养生保健、早期教育、家庭教育、运动健身、生活休闲等社区教育活动。市社区教育协调小组依据本市社区教育实际需求，瞄准高标准创建宜都市社区教育特色、创建社区教育示范区的目标，协调各部门开展社区教育课程资源建设，制订宜都市社区教育课程体系指导大纲，编写社区教育各门类的课程标准与纲要，组织开发、遴选、引进一批优质社区教育资源，编撰社区教育课程教学指导意见，推动全市社区教育课程建设的规范化。鼓励社区教育指导中心、各社区学校、各社区学习站开发具有地域特色的社区教育课程。

**5. 拓展社区教育形式。**在组织课堂学习的基础上，积极开展才艺展示、参观游学、读书沙龙、志愿服务等多种形式的社区教育活动。探索体验学习、团队学习、远程学习等社区教育新模式。推进社区教育体验基地建设，开展形式多样、富有特色的学习活动。支持与引导社区居民组建学习团队、学习圈等开展互助学习，通过开设学习超市、提供学习地图等形式方便社区居民灵活自主学习。积极推动各类网上学习平台互联互通和社区教育数字化学习资源共建共享。

**6. 创新社区教育活动。**积极探索家庭教育的有效模式，形成

品牌。依托各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学校，针对在校学生家长开展教育理念、教育方法等方面的家庭教育指导。面对社会开展家庭教育，形成宜都家庭教育特色，保障在校学生家长家庭教育年参与率达到 90%以上。整合各类节庆活动、竞赛活动，打造“社区教育展示广场活动”品牌特色，定期以丰富多采的活动为载体，让科技、文化、文明、艺术等走近居民身边，通过丰富多彩活动的形式和内容，让每个居民在轻松愉快的活动过程中感受社区教育的乐趣，享受社区教育的成果，调动广大居民参与社区教育的兴趣，营造社区教育的良好氛围，不断扩大社区教育受益的群体。

**7. 推进社区教育信息化。**充分利用现代远程教育体系，依托“宜昌市民学习网”等平台开展学习。通过发放宣传卡、开展培训活动、上门指导服务等，力争 2022 年网上在线注册居民人数达到 5 万人。针对老年人、农民工、学生家长等重点人群的多样化学习需求，精选、设置不同的网络课程，积极推送社区居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生活常识和法律常识等网络资源，让社区居民随时学习，满足社区居民的个性化学习需求。

**8. 构建终身教育体系。**深化教育改革，推进学历教育与非学历教育协调发展，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相互融通，职前教育与职后教育有效衔接，有效发挥学校教育在全民终身学习中的基础作用。推动各类学习型组织和学习共同体建设。以学习型机关为龙头，以学习型社区为核心，以学习型企业、学习型学校、学习型家庭为基础，分步推进学习型组织创建工作。鼓励和引导社区居



民自发组建形式多样的学习团队、活动小组等社区学习共同体，实现自我组织、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不断增强各类组织的凝聚力和创新力。定期组织开展“百姓学习之星”、“终身学习品牌项目”遴选活动，认真发掘全民终身学习的励志故事和典型人物。

### （三）突出重点人群

9. **大力发展老年教育。**积极适应人口老龄化趋势和老年人对社区教育的需求，将老年教育作为社区教育的重点任务，结合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以老年大学为中心，依托老年协会、各乡镇福利院、老年人学习场所等，为老年人开展“助学”、“老友学习圈”及健身、娱乐、保健等活动。各乡镇（街道）社区学校、村（社区）学习站要积极开展老年教育，改善基层社区老年人的学习环境，完善老年人社区学习网络，努力提高老年教育的参与率和满意度，实现社区老人老有所学、老有所乐。

10. **积极开展青少年校外教育。**各类社区教育机构要充分利用社区内的各类教育资源，开展校外教育、研学旅行及社会实践活动。紧密联系普通中小学，依托中小学生学习校外活动基地、研学旅行基地、科技馆、公共文化单位、青少年宫、希望家园、中小学实践基地等开展丰富多彩的德育活动、“生态小公民”实践教育活动、社会实践和文体活动。探索校内课后托管服务的有效运行机制与管理模式，拓展和延伸青少年科学普及、自立自护、法治意识、生态文明、传统文化等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的教育实践活动。

11. 广泛开展各类教育培训。主动适应居民需求，开展法治社会、科学生活、文化艺术、安全健康、就业再就业、创新创业、职业能力提升等教育培训活动。加强弱势群体提高生存技能、外来务工人员实用技术及农村新型职业农民的培训，研究以社区教育促进精准扶贫的持续的有效策略。广泛开展“新市民”教育，创新进城务工人员继续教育模式。关注早期教育的教育与推广，探索推进 0-3 岁婴幼儿的教育模式。

#### （四）强化组织保障

12. 加强组织领导。贯彻落实“构建党委领导、政府统筹、教育部门主管、相关部门配合、社会积极支持、社区自主活动、群众广泛参与的社区教育协同治理的体制和运行机制”的工作要求。建立宜都市社区教育部门联系会议制度，并成立社区教育协调工作小组，由市教育局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科学技术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团市委、市科协为成员单位，相关单位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具体负责同志为成员（名单见附件 1）。工作协调小组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全市社区教育重点工作，协调解决社区教育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实将社区教育的任务和措施落到实处，形成社区教育工作的整体合力，不断提高社区教育整体工作水平。

13. 加强队伍建设。市社区教育指导中心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建立专、兼职教师和志愿者相结合的师资队伍，乡镇（街道）社

区学校配备兼职管理人员负责社区教育工作，村（社区）学习站安排专人负责社区教育具体工作。成立市级社区教育专家库，充分发挥专家在社区教育中的决策咨询、实践指导和业务培训作用，规范社区教师队伍管理。聘请学校教师、社区内外专家、学者、企业家、模范人物等为兼职人员，从事社区教育的教学及活动指导工作，成立社区教育志愿者团队，努力建设以专职人员为骨干、专兼职人员和志愿者为主体的社区教育指导服务队伍和社区教育师资队伍，确保各级社区教育机构正常运转。加强社区教育骨干培训，不断提升社区教育骨干的理论素养、管理水平和创新能力。加强对社区教育工作者和志愿者的培训力度，开展社区教育管理者及师资队伍的岗前培训，创造条件，吸纳市外热心社区教育的专业人才、优秀高校毕业生参与我市社区教育工作。切实保障社区专职教育工作者在工资福利、职称评聘、评优奖优、进修培训、职务晋升等方面享有与其他普通教育工作者同等的待遇，保障兼职人员相关政策待遇得到落实。

**14. 加强制度建设。**市社区教育协调小组负责制定社区教育工作条例，规范全市社区教育的发展。制定社区教育工作协调小组工作职责、社区教育组织管理制度、社区教育例会制度，规范全市社区教育的管理与运行。社区教育指导中心、各乡镇（街道）社区学校负责制定工作职责、工作汇报制度、教研活动制度、安全卫生制度、教育资源开放共享制度等，规范社区教育指导服务及社区学校工作。各村（社区）学习站制定教学制度、社区活动

规则等，保障社区活动有序、有效。

**15. 明确部门职责。**教育部门负责制订社区教育发展规划；民政部门把社区教育纳入城乡社区治理的重要内容；财政部门负责落实发展社区教育的支持政策；人社部门负责社区教育中的职业能力培训活动；文旅部门负责开展社区公共文化服务、艺术教育、传统文化教育与《全民健身计划纲要》的实施，组织开展社区文化体育活动；科技部门及科协负责《科普法》《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的实施；共青团负责把志愿者服务、校外实践教育活动等延伸到社区。

**16. 强化投入保障。**建立健全政府投一点、社会筹一点、企业助一点、单位出一点、个人拿一点等多种渠道筹措经费的社区教育投入机制，加大对社区教育与学习型社会建设的支持力度。将社区教育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参照宜昌市《乡镇（街道）社区学校建设标准（试行）》（附件2）有关要求，落实社区教育经费，将社区教育工作经费纳入年度财政教育经费预算统筹安排。乡镇建立多层次多形式筹措社区教育经费的渠道，进行社区学校基础性建设，保障社区学校开展各项教育活动的经常性费用支出。村（社区）学习站工作经费由乡镇（街道）社区教育经常性费用支出，市出台乡镇（街道）社区教育扶持政策，通过考核评比实施以奖代补。社区内各企业要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7〕19号）关于“依法履行职工教育培训和足额提取教育培训经费的责任”，积极开展职工教育培训。积

极推动社区教育服务社会化，探索通过政府购买、项目外包、委托管理等形式，吸引行业性、专业性社区组织、社区社会组织和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参与社区教育与学习型社会建设。鼓励社会资本通过兴办实体、资助项目、赞助活动、提供设施、设立基金等方式支持社区教育发展。鼓励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捐助或举办社区教育机构，并依法享受有关政策优惠。

**17. 营造良好氛围。**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站、微信、微博、橱窗等媒体和阵地，加大对社区教育先进典型和教育品牌的宣传推广力度，总结推广各地社区教育的成功经验。开展“全民终身学习周”活动，深入宣传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理念，凝聚社会共识，形成发展合力，不断提高社区教育的认知度和参与度。

**18. 严格督查考核。**市政府教育督导部门将开展社区教育与学习型社会建设工作纳入教育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开展专项督导检查。鼓励有条件的乡镇（街道）积极开展“全国社区教育示范乡镇”创建活动，依据创建标准，做好基础工作，使争创活动学有目的，创有新意，不断培育社区教育品牌。市政府将社区教育纳入乡镇目标考核内容体系，落实以奖代补政策，促进社区教育全面有效开展。

## 附件 1

# 宜都市社区教育工作协调小组人员名单

- 组 长：张祖华 市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 副组长：姚明华 市教育局党组成员、教育督导室副主任
- 艾常华 市民政局副局长
- 曹 玲 市科技局副局长
- 杜 松 市财政局总会计师
- 彭尚红 市人社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 袁建国 市文旅局党组成员、执法大队队长
- 洪 磊 团市委副书记、市少工委主任
- 赵诗学 市科协副主席
- 成 员：杨宏宇 市教育局基础教育股副股长
- 王心艳 市民政局基层政权建设股副股长
- 张 芳 市科技局办公室主任
- 张远钰 市财政局科教和文化股股长
- 魏 宇 市人社局职业鉴定所所长
- 周纯平 市文旅局体育股干部
- 徐鑫菊 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工作人员
- 廖金蕾 市科协办公室干部

## 附件 2

### 宜昌市乡镇（街道）社区学校建设标准（试行）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组织管理<br>(A)  | 机构设置<br>(A-1) | 1. 设立社区教育工作办公室。社区教育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考核。<br>2. 社区教育实行主要负责人负责制。明确专人担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负责设计、管理、指导辖区内社区教育日常工作。                          |
|  | 运行机制<br>(A-2) | 1. 社区教育列入镇(街道)议事日程, 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专题会议, 研究解决社区教育重大问题。<br>2. 落实上级社区教育各项工作, 接受上级社区教育指导中心的业务指导与检查。社区教育开展有专人组织、有活动场所, 有教学设施设备。 |
|  | 制度建设<br>(A-3) | 1. 制定年度工作计划, 定期、不定期召开例会和进行学习交流。<br>2. 制定社区教育会议制度、岗位职责、课程设置、教育培训、档案管理等各项制度。   |
| 基础能力<br>(B)  | 办学场所<br>(B-1) | 1. 建设社区教育活动基地, 有固定的能满足开展社区教育教学培训的场地(专用教室 2-5 间)。向社区学员开放, 办学并提供相应的学习支持服务。   |
|  |               | 2. 充分利用辖区内的学校、图书馆(室)、文化馆(站)等公共资源开展社区教育活动。  |
|  |               | 3. 配置能满足教学需要的办公用房、阅览室、计算机室等场所, 机房拥有电脑 10 台以上。  |
|  | 队伍建设<br>(B-2) | 1. 配备热爱社区教育工作、综合素质高的专职管理人员 1-2 名, 负责社区教育日常管理工作。  |
| 2. 建设掌握社区教育教学规律和特点、业务水平较高的专兼职师资队伍。辖区每万人配备专、兼职教师 2 名, 学历达到大专以上。 |               |  |
| 资源开发<br>(B-3)  | 资源开发<br>(B-3) | 3. 建立社区教育志愿者队伍, 实行注册管理, 人数不少于 20 人。每人每年参加志愿活动时间累计不少于 5 天。  |
|  |               | 4. 有计划、有组织地对管理人员、教师、志愿者进行培训。   |
|  |               | 1. 开发编撰具有地方特色的社区教育课程教材, 注重社区教育特色项目建设, 充分发挥社区教育载体作用, 为社区提供区域性学习资源。  |

|             |  |  |
|-------------|--|--|
| 培训活动<br>(C) | 教育培训<br>(C-1)                                      | 1. 组织开展适合老年人特点的教育培训, 为老年人创造良好的学习条件和提供良好的学习内容。                  |
|             |  | 2. 利用寒暑假组织社区内青少年开展各类教育实践、素质教育等活动。                              |
|             |  | 3. 组织开展失业人员、进城务工人员、妇女等群体教育培训活动。                                |
|             |  | 4. 结合区域特点举办“读书节”“社区教育节”以及“科技节”“文化节”“艺术节”等。                     |
|             |  | 5. 面向社区全体居民开展教育培训, 年居民培训率占居民总数20%以上, 社会成员认同度80%以上, 对社区归属感明显增强。 |
|             | 数字化学习<br>(C-2)                                     | 1. 倡导数字化学习理念, 有计划、有措施、多渠道开展数字化学习宣传。                            |
|             | 2. 组织开展数字化学习活动, 参与和指导数字化学习试点社区建设, 社区居民数字化学习人数逐年上升。 |  |
| 经费保障<br>(D) | 经费来源<br>(D-1)                                      | 1. 市财政将社区教育工作经费纳入年度财政教育经费预算统筹安排。                               |
|             |  | 2. 镇(街道)建立多层次多形式筹措社区教育经费渠道, 进行社区学校基础性建设, 保证社区教育活动经常性费用支出。      |
|             | 经费管理<br>(D-2)                                      | 1. 社区教育经费专款专用, 每笔社区教育经费开支对应培训及活动项目。                            |

抄送： 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委宣传部（融媒体中心）、老干部局（老年大学）、市妇联

宜都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0年11月26日印发